

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

2、预计的经营业绩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5,000.00 万元 - 10,000.00 万元	盈利：36,761.10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113.60% - 127.20%	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0.0272 元/股- 0.0544 元/股	盈利：0.1966 元/股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全资子公司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银漫矿业”）发生重大运输安全事故，导致银漫矿业自2019年2月23日起停产停业整顿。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兴业集团融冠矿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融冠矿业”）与内蒙古兴业集团锡林矿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锡林矿业”），根据内蒙古锡林郭勒盟应急管理局发布的《关于全盟非煤矿山企业立即停产停建的通知》，自2019年2月26日起停工停产停建（东乌珠穆沁旗应急管理局分别于2019年4月10日、2019年6月4日对融冠矿业与锡林矿业的选矿厂、采矿区进行了执法检查，检查合格，同意

恢复生产；目前，融冠矿业与锡林矿业已全面恢复生产)。由于以上子公司的停产，公司生产的矿产品产销量减少直接影响了报告期经营业绩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上述业绩预测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，具体数据以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数据为准。

2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三日